

项目绩效自我评价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	预算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2,775,015.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0.00
预算执行数（元）：	2,726,091.00	预算执行率（%）：	98.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根据人民法院建设的各项基本要求，完成对浦东法院大楼的相关改造工作，使其满足作为法院的各类办案业务需求。加强对浦东新区的司法保障力度，推进浦东法院两庭建设整体规划，全面提升本院综合办案业务能力。		
自评时间：	2019-01-0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两庭建设”是要解决审判场所不足，完善审判法庭功能，改善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条件，以适应审判方式改革和审判工作发展的要求，“两庭建设”是人民法院物质建设的一项长期的基本任务。为了确保人民法院物质建设的平稳发展，为浦东新区提供更优质的司法保障。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 (34分)	工程完成率		12	12	
	工程验收合格率		12	12	

	工程完工及时性		10	10	
效果目标 (15分)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	5	
	法院办案业务效率		5	5	
	相关人员满意度		5	4	
影响力目标 (15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5	10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当年预算数（元）：	2,25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2,250,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1,999,591.50	预算执行率（%）：	89.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自评时间：	2019-01-0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浦东法院原有的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时间已经达到既定的报废年限，继续使用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维护费用逐年提升。为了确保业务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与实施，本院制定了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项目，对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购置新车保证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7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完成旧车报废数量		8	8	
	采购执法执勤用车		8	8	

产出目标 (34分)	车辆验收合格率		6	6	
	车辆购置及时性		6	6	
	车辆采购单价成本		6	6	
效果目标 (15分)	车辆维护成本		3	3	
	车辆闲置率		3	3	
	办案效率提升		2	2	
	执法执勤用车驾驶人员 安全培训、考核		2	2	
	采购新能源车辆		2	2	
	相关人员满意度		3	2.5	
影响力目标 (15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8	6	
	车辆管理人责任制度		7	5	
合计			100	94.5	
<p>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p> <p>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p> <p>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p>					

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政治部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24,44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23,284,800.00
预算执行数（元）：	22,899,881.10	预算执行率（%）：	94.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通过实施审判辅助人员的招录工作，增加辅助人员数量，提高办案效率，完成各项审判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		
自评时间：	2020-03-30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该项目实际支出22899881.1元，预算执行率93.70%。通过实施审判辅助人员的招录工作，增加辅助人员数量，提高办案效率，完成各项审判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辅助人员培训通过率100%，辅助人员考核完成率100%，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100%。		
主要问题：	该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合理性不足，缺少辅助人员考核完成情况的指标。		
改进措施：	建议编制后续项目的绩效目标时，补充相应的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辅助人员完成培训率		10	10	
	辅助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完成率		8	8	

产出目标 (34分)	辅助人员培训通过率		8	8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8	8	
效果目标 (15分)	辅助人员每月工资足额发放率		5	5	
	审判业务工作效率		5	5	
	相关人员满意度		5	5	
影响力目标 (15分)	人员到位率		5	5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	6	
合计			100	94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司法行政装备处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是
当年预算数（元）：	65,496,4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48,737,200.00
预算执行数（元）：	56,433,479.37	预算执行率（%）：	86.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按照《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相关规定，对浦东法院办案业务各阶段的需求进行全面把握，统筹安排资金使用，严格控制各类办案业务的单位成本。在全面保障各类办案业务顺利平稳开展的同时，提升办案业务效率，并确保财政资金的高效利用。		
自评时间：	2020-03-30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该项目实际支出56433479.37元，预算执行率86.16%。浦东法院照《上海市人民法院业务费开支范围》的相关规定，对浦东法院办案业务各阶段的需求进行全面把握，统筹安排资金使用，严格控制各类办案业务的单位成本。在全面保障各类办案业务顺利平稳开展的同时，提升办案业务效率，并确保了财政资金的高效利用。全年司法档案扫描完成率100%，法制宣传工作完成率100%，审限内结案率100%，执限内执结率100%，一审服判息诉率≥90%。		
主要问题：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该项目2019年实际支出56433479.37元，预算执行率86.16%。		
改进措施：	建议在编制后续项目时，可参考往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编制更加合理的预算，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6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7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完成特色法制教育活动		6	6	

产出目标 (34分)	全年案件受理数量		6	6	
	全员全年结案		4	4	
	全年结案数量		4	4	
	差旅费报销准确性		4	4	
	档案数字化工作合格率		4	4	
	陪审员费用发放及时性		4	4	
	差旅费报销及时率		2	2	
效果目标 (15分)	案件实际执行率		4	4	
	审限内结案率		4	4	
	一审服判息诉率		4	4	
	相关人员满意度		3	2	
影响力目标 (15分)	人员到位率		5	5	
	制定办案业务保障的长期规划		10	6	
合计			100	92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

项目绩效自评价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预算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具体实施处（科室）：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否
当年预算数（元）：	3,560,000.00	上年预算金额（元）：	7,962,000.00
预算执行数（元）：	3,530,441.00	预算执行率（%）：	99.00%
项目年度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局对市级型政单位设备配置标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的安防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设备进行采购。通过设备购置提升法院业务水平，增强整体工作效率。		
自评时间：	2019-01-01		
绩效等级：	优秀		
主要绩效：	浦东法院按照市财政局对市级型政单位设备配置标的要求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基层法院的安防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对不能满足需求的部分设备进行采购。通过设备购置提升法院业务水平，增强整体工作效率。设备采购完成率100%，设备采购及时到位，设备相关配套人员到位率100%。		
主要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一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自评分	备注
投入与管理 (36分)	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5	
	预算执行率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8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5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8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6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4	
产出目标 (34分)	设备采购完成率		12	12	
	设备验收合格率		12	12	

	设备采购及时性		10	10	
效果目标 (15分)	设备故障率		4	4	
	法院安防水平		4	4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4	4	
	相关人员满意度		3	3	
影响力目标 (15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5	10	
合计			100	95	

说明：1、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对照已完成的情况，进行绩效自评。

2、绩效等级说明：自评分合计90（含）-100分为优秀，75（含）-90分为良好，60（含）-75分为合格，0-60分为不合格。

3、产出目标、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